

##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31日北京时间10:00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波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本次标的股权的购买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诺信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陈建波先生，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建波先生、吕敬崑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陈建波先生以其控制的企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诺信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在受让诺思 22%股权，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受让诺思部分股权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行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建波先生、吕敬崑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受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对外投资事宜的议案》**

在诺思（天津）微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整体估值不超过 15 亿，新增股权投资比例（要提交或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不包括在内）不超过诺思（天津）微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总股本的 10%的范围内，即总体授权投资额不超过 1.5 亿元，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股权受让协议，完成相关股权的转让相关事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本授权有效期一年。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9月21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